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德庆县城乡供水互联互通工程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2	项目业主情况	1. 业主名称：德庆县水利局 2. 地址：广东省肇庆市德庆县解放北路农业大楼 4、5 楼 3. 联系电话：0758-7773107 4. 联系人：陈海银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 2. 报名单位必须具备工程咨询资信等级证书乙级或以上资质，且具备独立完成编制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能力，服务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服务工作的内容，并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3. 资质要求应当以法律和法规的要求为准，本项目无其他超出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规定的要求。
5	服务内容和服	包括但不限于：

务要求	1. 项目基本情况: 本工程共建设管网长度 50.6 km, 加压站 5 座, 取水口 2 座, 水厂扩容 1 座, 包括 (1) 冲源水库至官圩水厂, 官圩水厂至西湾水厂: 建设 DN800 管线 26.4 km, 加压站 2 座, 取水口 1 座, 官圩水厂扩容至 30000m³; (2) 河东村至上垌村: 建设 DN160 管线 5.4 km, 加压站 1 座; (3) 悦城河至五龙水厂: 建设 DN600 管线 4.8 km, 取水口 1 座; (4) 播植镇至永丰镇至莫村镇: 建设 DN200 管线 14 km, 加压站 2 座。 依据《水利水电工程等级划分及洪水标准》(SL 272-2017), 供水工程等别根据供水对象重要性和年引水量确定, 永久性水工建筑物确定: 4 级建筑物洪水标准按 10~20 年一遇设计, 按 30~50 年一遇校核; 5 级建筑物洪水标准按 10 年一遇设计, 按 20~30 年一遇校核。 2. 服务类型: 工程咨询
-----	---

		3. 服务内容：开展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作。 4. 服务要求：满足相关规范文件要求。 5. 进度要求：以签订合同时双方约定工期为准。 6. 主要成果：《德庆县城乡供水互联互通工程项目建议书》及《德庆县城乡供水互联互通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7. 成果数量：电子成果一套，纸质印刷本以实际为准。 8. 后续服务要求：批复后两年内提供配合。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以签订合同为准。 2. 提供服务的地点：德庆县 3. 提供服务的方式：在项目现场开展调研、查看工作；线上开展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方案编制工作，自行准备必要的办公设备及软件。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3. 计价标准：最终金额以财审意见为准，实际支付金额不超过合同暂定价/审核价。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本

		项目服务期为 2 个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成果完成专家评审会，根据意见修改后，双方共同验收。 3. 验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取得上级主管部门的批复文件，视为通过验收。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未能获得上级部门批复。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按子项目结算：完成项目建议书并验收合格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项目业主向成交供应商支付项目建议书合同约定服务金额；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并验收合格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项目业主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可行性研究报告合同约定服务金额。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

		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但补充协议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

		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	---

说明：1. 本文件仅供参考。项目业主应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中介服务的行业管理规定和项目实际情况拟定采购需求。

2. 项目业主应详细列出采购需求的各项内容，使中介服务机构全面、准确理解采购需求、计算投报价格和提出响应方案。

3. 本文件仅适用于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方案择优选取”方式。